

南平市延平区邹垌村宋墓清理简报

◎南平市博物馆 南平市延平区文化体育新闻出版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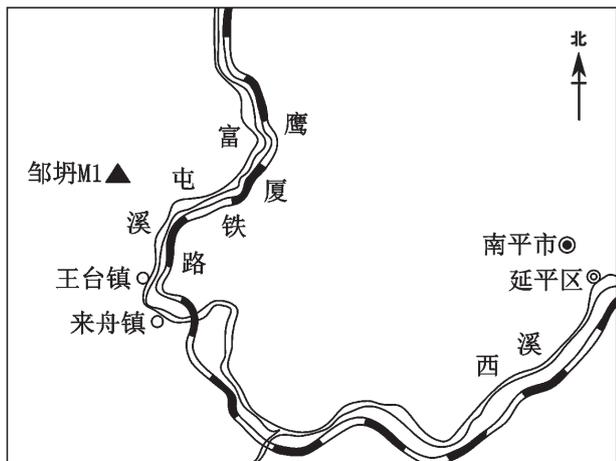
摘要：2014年5月，南平市博物馆等在延平区邹垌村清理了一座砖室葬。该墓为双室券顶墓，出土了一批陶瓷器、银簪、铜镜、铜钱等随葬品。通过器物对比，推测其年代为北宋中晚期。此墓保存完整，出土遗物丰富，对研究宋代闽北地区的墓葬形制、埋葬习俗、陶瓷文化具有重要价值。

关键词：砖室墓 宋代 南平市

2014年5月，福建省延（平）顺（昌）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队在延平区邹垌村建设施工便道时，发现一座古墓葬。经报省文物局批准，南平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、南平市博物馆、延平区文化体育新闻出版局等单位联合对该墓葬（编号：M1）进行了抢救性清理，出土了一批陶瓷器、银簪、铜镜、铜钱等随葬品。现将清理情况简报如下。

一、墓葬形制

M1位于南平市延平区王台镇吴垌村邹垌自然村北部约2米处的缓坡上，距延平区约34公里（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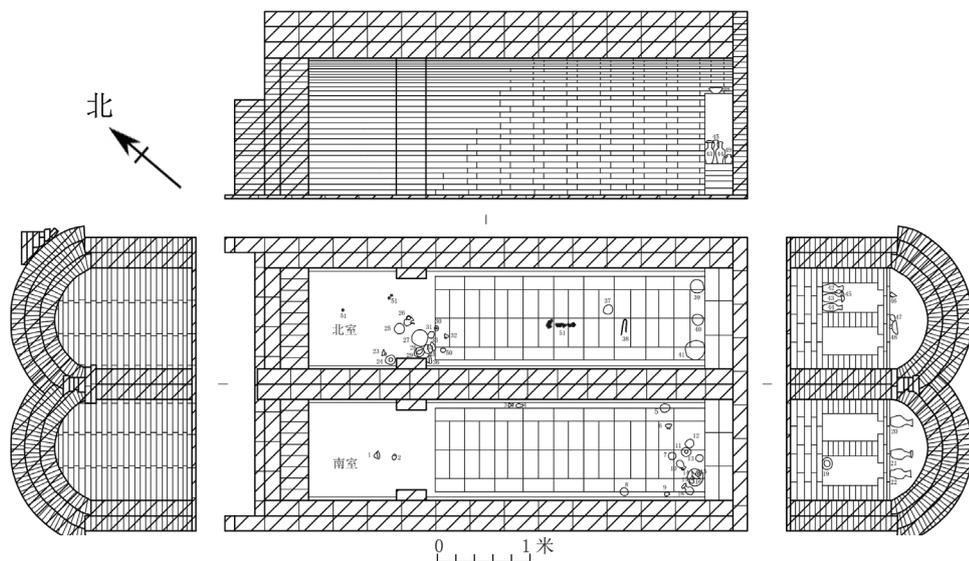
图一 墓葬位置示意图

一)。原始地貌已被村民建房和农田利用破坏。该墓为双室砖券墓，平面呈长方形，坐东南朝西北，方向 310° （图二）。墓葬全长5.64、宽3.16、高2.02米，由封门墙、前室和后室组成。

封门墙有两层，为长方形砖平铺错缝顺砌，内层砖作纵向、外层砖作横向砌筑。封门墙高1.48米。

墓室对称分布北、南两室，中部有隔墙。墓室距内层封门墙0.96米处的两侧墓壁，用长方形砖纵向平铺叠砌至1.02米处起券封顶，套嵌于墓室内，将墓室分成前、后两室。北、南两墓室大小相等，结构相同。前室内长1.1、内宽0.96、高1.98米；后室内长3.02、内宽1.1、高1.98米。后室内置一长方形棺床，长2.92、宽0.9、高0.06米。墓室后壁距墓底0.34米处，砌筑两个大小相等的凸字形壁龛，最大高0.66、宽0.3、进深0.3米。墓壁用双层长方形砖平铺错缝顺砌至1.02米后起券封顶，墓顶为三层券顶。墓底为单层砖横向错缝平铺，并在两侧留有宽约4厘米的排水沟。

墓室用砖均为素面青砖，有长方形和楔形两种。长方形砖规格为： $38 \times 16 \times 6$ 、 $36 \times 17 \times 6$ 、 $32 \times 16 \times 4$ 厘米三种；楔形砖规格为： $32 \times 16 \times (4 \sim 5)$ 厘米。墓内不见任何葬具及人骨。



- 1、5、34~36、46. 敞口碗 (M1: 1、M1: 2、M1: 22~M1: 25)
 2、4、9、15、17. 罐 (M1: 8~M1: 12) 3、6、23、32、50. 杯 (M1: 6、M1: 7、M1: 34~M1: 36)
 10、18、26、49. 执壶 (M1: 14、M1: 13、M1: 40、M1: 41)
 8、12、13、48. 器盖 (M1: 15、M1: 16、M1: 18、M1: 45)
 7、11、16、24、28、29、31. 盏托 (M1: 5、M1: 3、M1: 4、M1: 30~M1: 33)
 14、39. 灶 (M1: 19、M1: 46) 19、20、42、45. 蟠龙瓶 (M1: 16、M1: 15、M1: 42、M1: 43)
 21、22、43、44. 多角罐 (M1: 18、M1: 17、M1: 44、M1: 45)
 25、30、33、40. 碟 (M1: 26~M1: 29)
 27、47. 敞口碗 (M1: 20、M1: 21) 37. 铜镜 (M1: 49) 38. 银簪 (M1: 48) 41. 陶枕 (M1: 47)
 51. 铜钱 (M1: 50~M1: 80) (M1: 37~M1: 39 三件罐未体现在图中)

图二 M1 平、剖面图

二、出土器物

M1 随葬器物共 80 件，种类有瓷器、银器、铜器、陶器等。瓷器 44 件，为青白釉器，包含生活日用器和谷仓类明器两类。前者 36 件，具体为碗、碟、盏托、杯、罐、执壶等；后者 8 件，具体为蟠龙瓶和多角罐。银器 1 件，为银簪。铜器 32 件，为铜镜 1 件和铜钱 31 枚。陶器 3 件，器表施酱褐釉，为灶 2 件和枕 1 件。此外，还有一枚锈蚀严重的棺钉。随葬器物在墓葬北室和南室均有分布，北室 61 件，南室 19 件。敞口碗、碟、陶枕、银簪、铜镜和铜钱仅分布于北室，其余器物皆有见于北、南两室。其中，执壶、蟠龙瓶、多角罐各有 2 件，陶灶则各 1 件平均分布于两墓室中。北室器物主要分布于前、后室的分隔处，后壁龛底部及顶部也分布有不少，棺床中部和后部零星分布。南室器物主要分布于棺床后部，前室、棺床前部和后壁龛底部及顶部少量分布。

1. 瓷器 包括碗、碟、盏托、杯、罐、执壶、蟠龙瓶和多角罐。均为灰白胎，青白釉。

敞口碗 2 件。

形制大小一致。M1: 21，釉色偏黄，敞口，尖圆唇外卷，弧腹，圈足，内底宽平，足心呈乳状凸起，施釉不及底，足部露胎，釉面有细小开片。口径 15.2、足径 5.8、高 5.9 厘米（图三：14）。

撇口碗 6 件。

撇口，尖唇，斜腹微弧，矮圈足，施釉至外腹底部，部分流釉至足外墙。据器型可分为两型。

A 型：2 件。

器型略高。釉面较润泽，内底小平微凹，足心呈乳状凸起。内外腹各刻划一道弦纹，弦纹至内底心刻划云气纹和蓖梳纹，至外腹底部刻划折扇纹。M1: 1，内底心压印菊花纹，口径 10.4、足径 3.4、高 4.9 厘米（图三：2）。M1: 2，内底心刻划“十”字蓖梳纹。口径 10.4、足径 3.4、高 5.2 厘米（图三：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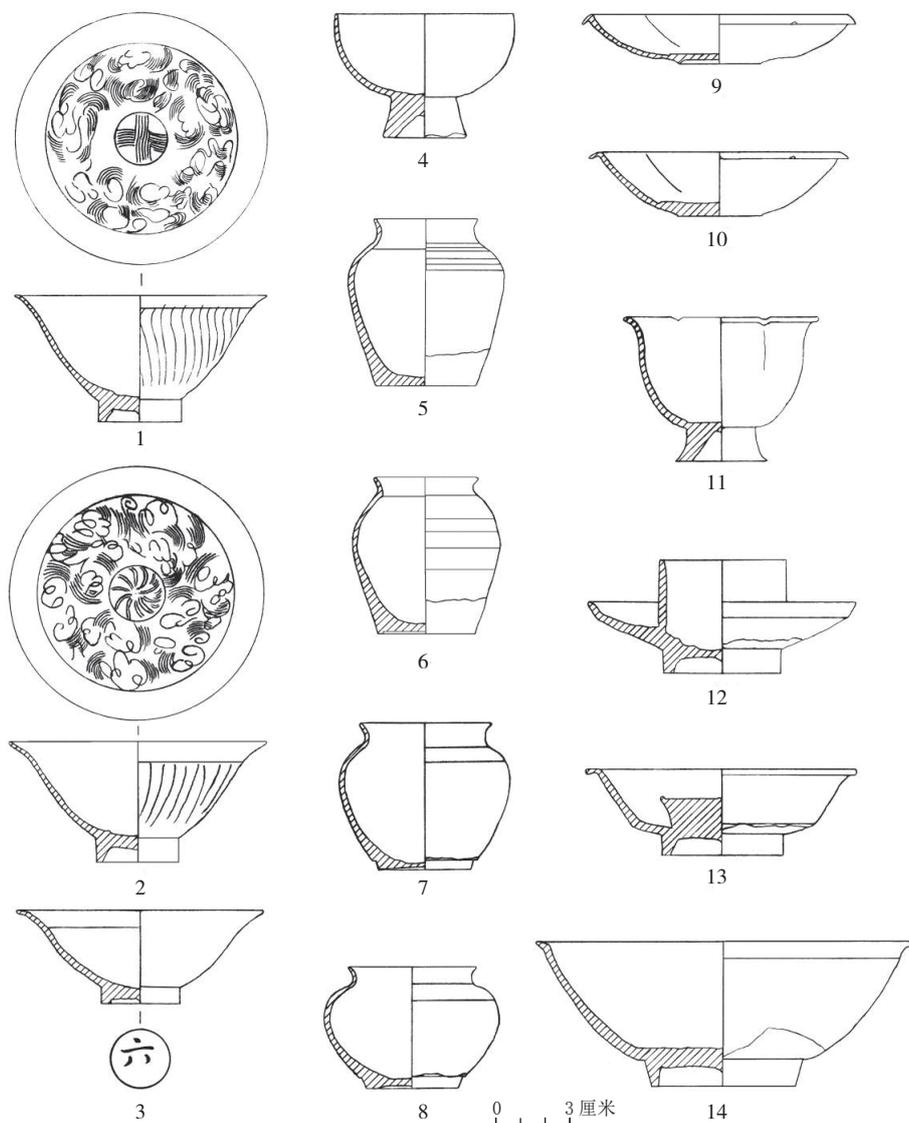
B 型：4 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器型略矮。釉色略灰暗。M1: 22，内圈底，器内腹刻划一道弦纹，施釉至外腹，部分流釉至足外墙，足内墨书“六”字。口径 10、足径 3.2、高 3.8 厘米（图三：3）。

碟 4 件。花口，浅腹，内腹出筋五道与花口对应，施釉至外腹底部。据底部可分为两型。

A 型：3 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卧足。内底微弧。M1: 28，釉面光亮略泛白。口径 11、底径 3.4、高 2 厘米（图三：9）。

B 型：1 件。平底。内底平。M1: 27，口径 10.6、底径 3.4、高 2.6 厘米（图三：10）。

盏托 7 件。由盘和托组成，圈足，釉面有细小



1、2.A型撇口碗(M1: 2、M1: 1) 3.B型撇口碗(M1: 22) 4.A型杯(M1: 34)
5、6.A型罐(M1: 10、M1: 8) 7、8.B型罐(M1: 39、M1: 37)
9.A型碟(M1: 28) 10.B型碟(M1: 27) 11.B型杯(M1: 6)
12.A型盖托(M1: 31) 13.B型盖托(M1: 3) 14.敞口碗(M1: 21)

图三 M1出土器物(一)

开片，施釉至外腹底部，部分流釉至足墙。据托部可分为两型。

A型：3件。形制大小一致。托呈杯状。M1: 31，托杯直口，直腹较深，内底轮旋痕迹明显，托盘敞口，浅斜折腹。口径5.2、足径4.8、高4.6厘米(图三: 12)。

B型：4件。托呈台状。形制大小一致。M1: 3，托台浅矮，低于托盘，下凹，台心呈乳状凸起，

腹壁斜直，托盘敞口，平折沿，斜折腹较深，足心呈乳状凸起。口径11、足径5、高3.5厘米(图三: 13)。

杯5件。弧腹，喇叭形圈足，外腹轮旋痕迹明显，施釉至外腹底部，部分流釉至足外墙。据口部可分为两型。

A型：4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直口。内圆底。M1: 34，釉面略灰暗。口径7、足径3.2、高4.8厘米(图三: 4)。

B型：1件。五瓣花口。M1: 6，内底平，腹、足较深，釉面有细小开片，土沁较严重。外腹压印五条竖条纹与花口相对应。口径7.6、足径3.6、高5.6厘米(图三: 11)。

罐8件。侈口，束短颈，外腹轮旋痕迹明显，内口部以下不施釉，外施釉不及底。据肩、腹和底部可分为两型。

A型：5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溜肩，斜弧腹，平底或卧足。釉色偏灰黄，釉面有细小开片。

M1: 8，浅卧足，口径4.2、底径4、高6.4厘米(图三: 6)。M1: 10，平底，口径4.2、底径4.2、高6.8厘米(图三: 5)。其余3件为平底。

B型：3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圆肩，圆鼓腹，平底微凹。肩部刻划一道凹弦纹，外腹底部刮釉一周，存在不同程度的土沁。M1: 39，口径5.4、底径3.8、高6厘米(图三: 7)。M1: 37，口径5.4、底径3.8、



图三: 1 A型撇口碗(M1: 2)



图三: 2 A型撇口碗(M1: 1)



图三: 4 A型杯(M1: 34)



图三: 6 A型罐(M1: 8) 图三: 7 B型罐(M1: 39)



图三: 9 A型碟(M1: 28)



图三: 11 B型杯(M1: 6)



图三: 12 A型盏托(M1: 31)



图三: 13 B型盏托(M1: 3)



图三: 14 敞口碗(M1: 21)

高5厘米(图三: 8)。

执壶 4件。

圆肩,圆鼓腹,圈足,管状流不过器口,带状执手,内

口部以下不施釉,外施釉至腹底部,部分流釉至足墙,轮旋痕迹明显。据口部和颈部可分为三型。

A型: 2件。喇叭口,长直径。M1: 13,尖唇,釉面有细小开片。口径6.8、足径6、高13厘米(图四: 1)。M1: 40,体型略矮,带状执手较宽,上端与口部紧贴,土沁严重。口径5、足径4.2、高9.3厘米(图四: 3)。

B型: 1件。直口、短直颈。M1: 41,方唇,管状流较短小。口径4、足径6、高9.3厘米(图四: 5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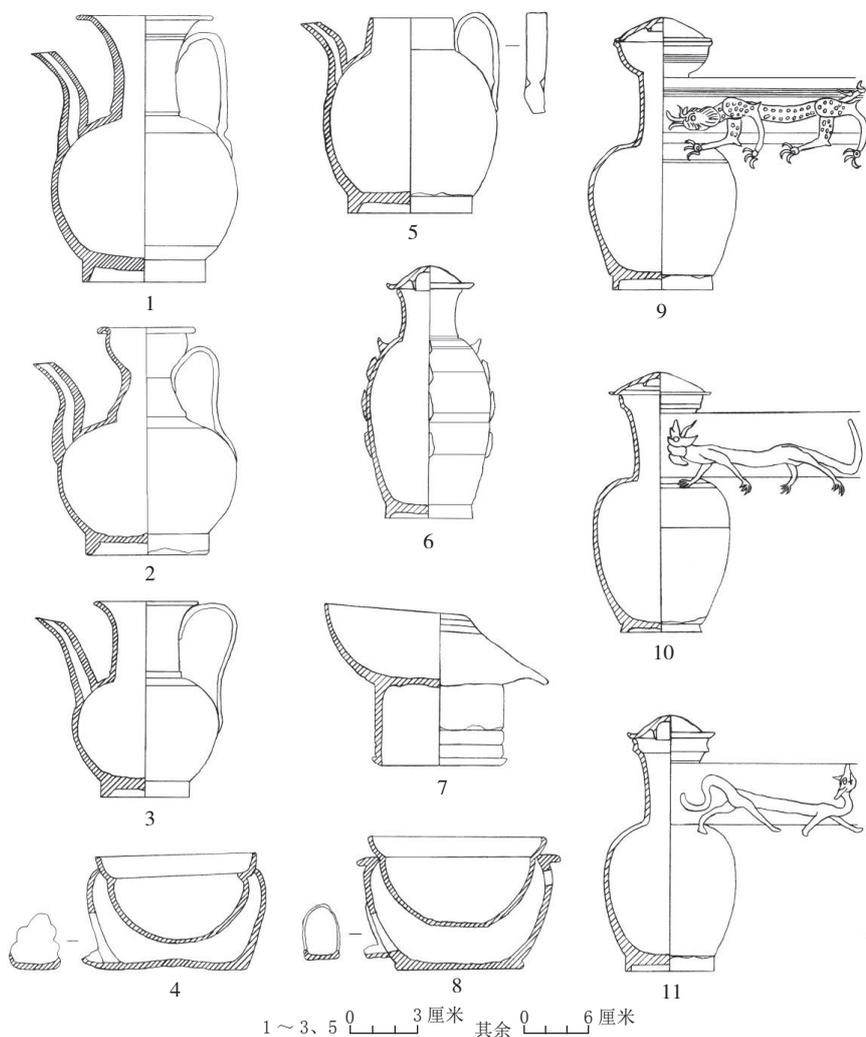
C型: 1件。盂口、斜直颈。M1: 14,腹部断裂,小部分残缺。口径4.7、足径5.8、高10.8厘米(图四: 2)。

多角罐 4件。形制大小一致。M1: 45,器身

直口微侈,直长颈,溜肩,长鼓腹,矮圈足微外撇,内口部以下不施釉,外施釉至腹底,部分流釉至足墙,腹底部刮釉一周,轮旋痕迹明显。由肩至下腹四个方向堆塑四层突角,最上一层仰突,其余三层伏贴于器身,刻划4道明显凹弦纹。器盖呈弧状,出短沿,内带子口,釉面有细小开片,轮旋痕迹明显。通高23.4厘米,器身口径6.4、足径8.4、高22.4厘米,器盖直径8.4、子口直径3.2、高2.4厘米(图四: 6)。

蟠龙瓶 4件。器身细长颈,溜肩,深鼓腹,圈足。器盖呈弧形,宽沿,子口。釉面有细小开片,内口部以下不施釉,外施釉至腹底,部分流釉至足墙,轮旋痕迹明显。颈部堆贴奔走状龙。据口部可分为两型。

A型: 3件。形制大小基本一致。盘口。M1: 15,龙为4爪龙。通高24.2厘米,器身口径8、足径7.6、高22.6厘米,器盖直径9.6、子口直径3.2、高2厘米(图四: 10)。M1: 16,龙为无爪,呈昂头状。通高24.2厘米,器身口径7.2、足径8.4、高23.8厘米,器盖直径8.4、子口直径3.2、高2.4厘米(图四: 11)。



1、3.A型执壶 (M1: 13、M1: 40) 2.C型执壶 (M1: 14) 4、8.陶灶 (M1: 46、M1: 19)
5.B型执壶 (M1: 41) 6.多角罐 (M1: 45) 7.陶枕 (M1: 47) 9.B型蟠龙瓶 (M1: 43)
10、11.A型蟠龙瓶 (M1: 15、M1: 16)

图四 M1出土器物(二)

B型: 1件。孟口。M1: 43, 釉面略明亮, 龙为3爪龙, 体态丰满。通高26厘米, 器身口径9.6、足径9.6、高23.6厘米, 器盖直径9.2、子口直径3.2、高2.2厘米(图四: 9)。

2.其他 包括陶器、银器、铜器、钱币等。

陶枕 1件。M1: 47, 褐红色胎, 酱褐釉, 釉面脱落严重, 荷叶状枕面, 三边起壁, 一侧如开流向下翻, 高圈足, 足底部有三道凹弦纹。通高14.2、足径10.8、足高7.4厘米(图四: 7)。

陶灶 2件。褐红色胎, 酱褐釉, 施釉不及底,

釉面脱落严重。M1: 19, 器身宽折沿, 深弧腹, 对应灶门处的上腹留一圆形出烟孔, 平底有缺口, 灶门呈椭圆形, 置有一长方形规整出灰道, 灶面置一釜, 方唇, 敞口, 弧腹, 平底。通高12.6厘米, 器身口径19.6、足径12厘米, 釜口径18、足径5、高8.6厘米, 灶门宽3.6、高5.4厘米(图四: 8)。M1: 46, 器身敛口, 弧腹, 平底内凹, 灶门呈“葫芦形”, 置有一半圆形粗糙出灰道, 灶面置一釜, 敞口, 方唇, 弧腹, 圜底。通高10.4厘米, 器身口径15、足径15.8, 釜口径15.4、高8.4厘米, 灶门宽4.6、高5.4厘米(图四: 4)。

银钗 1件。M1: 48, 残断严重, 器身圆柱状, 弯曲作“U”形, 残长14.8厘米(图六)。

铜镜 1件。M1: 49, 残断严重, 圆形, 素面, 镜背面有一小钮。直径7.4、缘厚0.3厘米(图七)。

铜钱 31枚。M1: 50 ~ M1: 80, 基本完整, 存不同程度的锈蚀。直径2.5、穿宽0.6厘米左右。钱文可辨识的有29枚, 为“开元通宝”7枚(图五: 2、3)、“唐国通宝”1枚(图五: 12)、“宋元通宝”1枚(图五: 1)、“太平通宝”2枚(图五: 5)、“淳化元宝”1枚(图五: 4)、“至道元宝”3枚(图五: 7)、“咸平元宝”2枚(图五: 9)、“景德元宝”2枚(图五: 10)、“祥符通宝”2枚、“祥符元宝”2枚(图五: 8)、“天禧通宝”2枚、“皇宋通宝”1枚、“治平元宝”3枚(图五: 6、11)。



图四: 1 A型执壶 (M1: 13)



图四: 2 C型执壶 (M1: 14)



图四: 3 A型执壶 (M1: 40)



图四: 4 陶灶 (M1: 46)



图四: 5 B型执壶 (M1: 41)



图四: 6 多角罐 (M1: 45)



图四: 7 陶枕 (M1: 47)



图四: 8 陶灶 (M1: 19)



图四: 9 B型蟠龙瓶 (M1: 43)



图四: 10 A型蟠龙瓶 (M1: 15)



图四: 11 A型蟠龙瓶 (M1: 16)



1



2



3



4



5



6



7



8



9



10



11



12

图五 M1出土铜钱拓片



图六 银钗 (M1: 48)



图七 铜镜 (M1: 49)

窀,是闽北地区常见的宋墓形制。该墓为三重券顶,墓室内砌筑一道券门分隔出前后两部分,壁窀为两个大小相等的凸字形等结构,未见于以往该地区发现的宋墓中,丰富了对宋代闽北地区墓葬形制的认识。

该墓葬出土了丰富的生活日用器和谷仓类明器两类瓷器,又以生活日用器占绝大部分。撇口碗、A型盏托、A型杯、A型执壶、B型执壶、多角罐、蟠龙瓶等不少器物与顺昌大坪林^[1]、大干^[2]、良坊^[3]宋墓的同类器较为相似。其中,大坪林场宋墓的年代被推断为北宋元丰时期,故该墓葬的年代应该与

三、结语

宋代墓葬在南平地区发现较多,邹垌 M1 为双室砖券墓,中部有隔墙,墓室置棺床,后壁砌筑壁

之相近，为北宋中晚期。A型盏托、B型罐的形制与南平西芹北宋中期墓葬出土的同类器大体一致^[4]。碟作花口，内壁出筋五道；杯为五瓣花口，外腹压印五条竖条纹与之相对应的形制，是闽北青白瓷在北宋中晚期到南宋早期发展阶段的显著特点^[5]。谷仓类明器仅见多角罐和蟠龙壶，多角罐器身层次分明，嘴角突出；蟠龙壶肩、颈部堆塑的龙呈奔走状，体态各异，栩栩如生，属于北宋中晚期的典型形态特征^[6]。而且出土铜钱中年代最晚者为北宋英宗治平年间（1064 - 1067）铸造的“治平元宝”。因此，邹垵 M1 的年代应当处于北宋中晚期。

随葬瓷器均为青白釉产品，灰白胎，釉色不甚标准统一，施釉均不及底，素面为主。撇口碗、卧足碟、直口执壶、陶枕等器类见于南平茶洋窑址采集或发掘的遗物中^[7]，应属于该窑址的产品。闽北地区窑址发现较多，青白瓷是重要的烧造产品，这些随葬瓷器极有可能是当地生产烧造的。

这座宋墓保存较为完整，墓葬形制鲜明，出土了一批丰富的陶瓷遗物。它的发掘，对于研究宋代闽北地区的墓葬形制、埋葬习俗、陶瓷文化等提供了重要的资料。

领队：陈明忠

参加发掘：王世亮 魏祖能 余鹏 郭翔 张文峯
沈永平 林正锋 熊仁寿

摄影：林正锋 雷媛媛 谢叶云

绘图：张文峯 连兴 林叶辉

执笔：余鹏

注释：

[1] 曾凡：《福建顺昌大坪林场宋墓》，《文物》1983年第8期。

[2] 福建省博物馆：《福建顺昌宋墓》，《考古》1979年第6期。

[3] 顺昌县文管会、顺昌县文化局、顺昌县文化馆：《福建顺昌县北宋墓清理简报》，《考古》1987年第3期。

[4] 南平市博物馆：《福建南平市西芹镇宋墓》，《考古》1991年第8期。

[5] 林忠干、张文峯：《福建宋元青白瓷概论》，《景德镇陶瓷》1992年第1期。

[6] 林忠干：《福建宋墓分期研究》，《考古》1992年第5期。

[7] 福建省博物馆、南平市文化馆：《福建南平宋元窑址调查简报》，《福建文博》1983年第1期；张文：《福建南平茶洋窑的宋代瓷枕》，《中国古陶瓷研究》（第五辑），紫禁城出版社，1999年，第123～124页；福建省博物馆：《南平茶洋窑址1995 - 1996年度发掘简报》，《福建文博》2000年第2期；南平市博物馆、南平市延平区文化体育新闻出版局：《福建南平市茶洋窑址2016年调查简报》，《福建文博》2018年第1期。